

SN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1353—2004

进口鱼粉检验检疫操作规程

Protocol of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for import fishmeal

2004-06-01 发布

2004-12-01 实施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C、附录 D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黄建康、张卫东、褚庆华、顾鸣、杜希豪。
本标准系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进口鱼粉检验检疫操作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进口鱼粉现场检验检疫、检验检疫样品抽取和制备的方法、实验室检验检疫及检验检疫结果的评定。

本标准适用于进口鱼粉的检验检疫。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5009.45 水产品卫生标准的分析方法

GB/T 6432 饲料粗蛋白测定方法

GB/T 6433 饲料粗脂肪测定方法

GB/T 6435 饲料水分的测定方法

GB/T 6438 饲料粗灰分测定方法

GB/T 6439 饲料中水溶性氯化物测定方法

GB/T 9825 油料饼粕盐酸不溶性灰分测定方法

GB/T 18088 出入境动物检疫采样

SN/T 0800.1 进出口粮油、饲料检验抽样和制样方法

SN/T 1119—2002 进口动物源性饲料中牛羊源性成分检测方法 PCR 方法

ZBB 46002 出口鱼粉中乙氧基喹的测定检验方法

3 现场检验检疫

3.1 审单

审核进口鱼粉的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输出国或地区官方检疫证书、合同及其有关单证。

3.2 现场检验检疫

3.2.1 向承运人了解有关船舶上一港卸货情况、沿途停靠港口、清仓、消毒方法等，并做好详细记录。

3.2.2 核对货物品种、数量、产地、唛头与报检单、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和检疫证书的各项内容是否相符。对集装箱装运的应核对箱号、铅封号。

3.2.3 现场感观检查鱼粉是否有霉变、结块、自燃或混杂动物尸体、动植物危险性有害生物。

4 抽样

4.1 定义

按照 GB/T 18088 定义规定。

4.2 要求

按照 GB/T 18088 要求规定。

4.3 抽样工具

使用经清洁、干燥、灭菌的铁制镀铬或不锈钢制成的抽样扦子(有槽口)和一次性使用的抽样袋。